

臺北地方法院108年8月份義務辯護律師支出之報酬金額月報表

一、偵查羈押審查程序

\$66,200

編號	被告姓名	案號	案由	股別	義辯/審義辯編號	律師姓名	核定金額
1	劉○恩	108聲羈89	詐欺	果	108義辯43	李韶生	5,000
2	王○文	108聲羈99	詐欺等	圓	108義辯47	李靜華	3,000
3	林○昇	108聲羈111	詐欺	圓	108義辯56	朱宗偉	4,000
4	楊○進	108聲羈156	詐欺	圓	108義辯85	曾冠潤	3,500
5	謝○諺	108聲羈25	詐欺等	圓	108義辯16	王敝名	4,500
6	吳○蓉	108聲羈66	家庭暴力防治法	圓	108義辯37	蘇恆進	4,000
7	余○達	108聲羈70	偽造文書等	圓	108義辯39	溫藝玲	3,000
8	余○志	107聲羈421	詐欺	淨	107義辯205	王雅芳	3,000
9	陳○璋	108偵聲107	聲請延長羈押	淨	108義辯87	王鈴毓	3,000
10	張○龍	108聲羈116	詐欺	淨	108義辯61	胡鳳嬌	5,000
11	蘇○庭	108聲羈120	詐欺等	淨	108義辯63	劉元琦	3,000
12	陳○璋	108聲羈172	詐欺	淨	108義辯95	李基益	4,600
13	阮○安	108聲羈175	入出國及移民法	淨	108義辯98	陳君維	3,600
14	黃○水	108聲羈128	偽造有價證券	霖	108義辯69	林侑靜	4,000
15	葉○婷	108聲羈171	詐欺	霖	108義辯93	李啓煌	10,000
16	辜○揚	108聲羈198	詐欺等	淨	108義辯111	蘇哲民	3,000

二、審判程序

\$0

編號	被告姓名	案號	案由	股別	義辯/審義辯編號	律師姓名	核定金額

註1：108年8月份審判程序會計室無義務辯護律師報酬之支出。

註2：此份支出酬金為會計室8月份付款金額，可能包含8月份以前案件之酬金。